

附件 6：报价明细表

报价明细表

序号	货物名称	品牌及制造商	规格 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 (元)	总价 (元)
1	原料系统	玄纤科技 洛阳玄纤科技 有限公司	/	套	1	290000.00	290000.00
2	全电熔窑炉	玄纤科技 洛阳玄纤科技 有限公司	/	套	4	895000.00	3580000.00
3	浸润剂系统	玄纤科技 洛阳玄纤科技 有限公司	/	套	1	158000.00	158000.00
4	拉丝系统	玄纤科技 洛阳玄纤科技 有限公司	/	套	4	87000.00	348000.00
5	烘干炉	玄纤科技 洛阳玄纤科技 有限公司	/	台	3	70000.00	210000.00
6	制品加工	玄纤科技 洛阳玄纤科技 有限公司	/	套	1	179000.00	179000.00
7	包装设备	玄纤科技 洛阳玄纤科技 有限公司	/	套	1	90000.00	90000.00
8	配电控制系统	玄纤科技 洛阳玄纤科技 有限公司	/	套	1	1320000.00	1320000.00

9	铂金漏板	玄纤科技 洛阳玄纤科技 有限公司	/	套	1	3500000.00	3500000.00
10	合计						9675000.00

投标人（企业电子章）：洛阳玄纤科技有限公司

注：

1. 除投标产品按上表规定格式列示外，供应商可根据本企业投标情况，可在上表列示备品备件、专用工具、技术服务费、培训费、运输费和保险费等。
2.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。
3.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，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。

小型微型（监狱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）企业产品说明

1、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供应商自己的《中小微企业声明函》，如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证明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，将整体不予价格扣除。

2、根据财政部、司法部发布的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号）规定，本项目招标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%的扣除。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，否则不予认定。

3、根据财政部、民政部、中国残疾人联合会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规定，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，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的价格给予20%的扣除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供应商须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，否则不予认定。

4、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，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。

5、相关证明资料附后。